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900953)**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 目 录

|                           |    |
|---------------------------|----|
| 1、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 2  |
| 2、会议议程                    | 4  |
| 3、关于增加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6  |
| 4、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
|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

##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特制订本次会议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次大会设立大会秘书处，具体安排大会有关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要求在大会上发言，请于会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发言登记表》。发言人数以10人为限，超过10人时取持股数多的前十名股东，发言先后顺序按持股数多少排列。

五、发言股东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到指定位置进行发言，发言时请先报告持股数。股东请用普通话进行发言。每一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内容应当与本次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在投票时间内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现场会议以书面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按照本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2-050 号公告，详见 2022 年 11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要求进行网络投票。

八、会议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与公司监事代表、见证律师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统计投票结果。网络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表决情况对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情况合并统计。

九、本次会议召开过程及表决结果，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派出律师见证。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2月8日 14：00

召开地址：上海市中山北路1958号华源世界广场6楼623会议室

##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三、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增加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

（四）公司董事及管理层成员解答股东问题；

- (五)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六) 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七) 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 (八)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 宣布大会结束。

## 关于增加公司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 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关于增加公司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关于增加公司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暨关联交易额度的  
议案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

## 关于增加公司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 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保证企业稳定发展，拓宽融资渠道，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年初以应收款债权质押担保方式向控股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集团”）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本次拟新增借款额度 5,000 万元，借款额度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利率不高于年化 5.25%，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可于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永传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朝阳区建国路 99 号

注册资本：833,695.25 万元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91110000100008886U

经营范围：纺织机械成套设备和零配件、其他机械设备和电子设备开发、生产、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纺织品、纺织原辅材料、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木材、服装、建筑材料、汽车配件的销售；进出口业务；承办国



内展览和展销会；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汽车（货车）制造及技术研究；农副产品、燃料油、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特许经营除外）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未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8,597,665.79 万元，净资产 2,349,282.51 万元。2022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3,334,081.16 万元，净利润-88,475.56 万元。

## （二）关联关系

恒天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 31.60% 的股权。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拟以应收款债权质押担保、信用担保等方式向恒天集团申请提高借款额度至 8,000 万元，公司可根据实际用款需求随借随还，在借款总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额度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年利率不高于 5.25%。

本次关联交易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借款利率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综合考虑了控股股东的资金成本、结合公司融资难度、融资效率，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恒天集团申请借款额度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

展和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和降低外部融资风险，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拟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借款合同等法律文本，授权有效期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 附件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3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吴卫星女士。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257 人，其中合伙人 156 人，注册会计师 1042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 业务信息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18.63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6.35 亿元。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7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258.71 亿元，收费总额 2.48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截至目前，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本所已履行了案款。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近三年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31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 **二、项目成员**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亚兵，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 2 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石英，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拟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质量复核人员：冯发明，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15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2. 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 三、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报告预计审计费用10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130万元（含税），系按照大信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量进行定价。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预计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与2021年度相同。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遵循“党建入章程”的总体部署，加强董事会对公司管理的执行效能，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原条款内容为：  | 拟修改为：  |
|--|--|
| 第十二条，第一百零四条，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百二十六条中“总会计师”。  | 财务总监   |
| 第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 第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

|   |  |
|---|--|
| <p>第十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内燃机、农用运输车、汽车、机床、工程机械、拖拉机整机及其零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技术咨询，销售自产产品及下属子公司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投资举办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以上海市工商局最终核准为准）。</p> | <p>第十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内燃机、农用运输车、汽车、机床、工程机械、拖拉机整机及其零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技术咨询，销售自产产品及下属子公司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房屋租赁；投资举办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以上海市工商局最终核准为准）。</p> |
| <p>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p> <p>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 <p>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要充分发挥“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作用。</p>   |
| <p>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p>   | <p>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p>   |
| <p>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p>   | <p>第一百二十条 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作用，把方向、管</p>  |



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大局、促落实，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公司贯彻落实。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加强对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落实党管人才原则，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

|  |   |
|--|---|
|  | <p>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p> <p>（五）党委职责范围内其他有关的重要事项。</p>   |
| <p>新增一条</p>  | <p>第一百二十一条 党委会研究讨论是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重大事项的前置程序。根据职责权限划分，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经党委会研究讨论后，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作出决定。</p>   |
| <p>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p> | <p>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设立内部审计机构，属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常设工作机构，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承担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联络、会议组织、材料准备和档案管理等工作；配合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内审工作以及内控工作情况，接受审</p> |

|  |  |
|--|--|
|  | <p>计委员会的业务指导。</p> <p>公司董事长分管审计工作，审计部门向公司党委、董事会负责。</p>                          |
| <p>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p> | <p>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制定内部审计基本制度、审计年度工作计划，重要审计报告需经公司党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p>                  |
| <p>新增</p>                                    | <p>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1年，可以续聘。</p> |

《公司章程》进行上述修订后，序号相应顺延，其他条款内容无变化。

此章程修订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